

(A 表)

國立屏東大學兵役緩徵申請表

申請年度：_____年 學年制：☐ 4 年 ☐ 2 年 ☐ 其他_____

身份別：☐ 大一新生 ☐ 研究所新生 ☐ 轉學生 ☐ 復學生

系 / 所：_____ 班 級：_____ 學 號：_____

姓名：_____ 預定畢業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

戶籍詳細地址：

_____ 縣 市 _____ 市 鄉 區 鎮 _____ 里 村 _____ 鄰 _____ 街 路

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 電話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身份證(正面)黏貼處

(務必影印清楚)

身份證(背面)黏貼處

(務必影印清楚)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緩徵一律由學校辦理，所有大（研）一尚未服兵役之一般體位役男，只須填 A 表辦理緩徵作業，請務必以正楷詳實填寫大一（研一）男生兵役緩徵申請表內之戶籍資料，以免造成兵役單位逕予徵召。
- 二、免役體位學生填寫 B 表，並請向戶籍所在地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領取體位證明書一起寄回。
- 三、已服完兵役同學只須填寫 C 表，辦理儘後召集。
- 四、兵役事關個人權益，請仔細校對個人資料，按時配合辦理。